

青少年百部成长经典

19世纪最杰出的人物、最伟大的传记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

插画本

〔美〕海伦·凯勒 著
肖遥 译

一本好书奠定一种品质

超越自我

中国妇女出版社
China Women Publishing House

青少年百部成长经典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

插画本

[美] 海伦·凯勒 著
肖遥 译

中国妇女出版社
China Women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/(美)海伦·凯勒著;肖遥译. —北京:

中国妇女出版社, 2006.4

ISBN 7-80203-268-7

I. 假… II. ①凯…②肖… III. 凯勒, K. (1880

~1968) - 自传 IV. K837.127=53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20481 号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(插画本)

作 者:[美]海伦·凯勒 著 肖遥 译

图书策划:樊国宾

责任编辑:赵延春

责任印刷:王卫东

装帧设计:夜行动物工作室

出 版: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 址: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:100010

电 话:(010) 65133160 (发行部) 65133161 (邮购)

网 址:www.womenbooks.com.cn

经 销: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

开 本:180×210 1/16

印 张:10

字 数:135 千字

版 次:2006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:2006 年 6 月第 1 次

印 数:1-8 000 册

书 号:ISBN 7-80203-268-7

定 价:16.0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 (如有印装错误,请与发行部联系)

我当然受到过这些伟大作品的滋养。

——石康（著名作家，代表作有《晃晃悠悠》、《一塌糊涂》）

这些书正合我的口味：有趣且深刻的那一类。

——魏微（著名作家，代表作有《在明孝陵乘凉》、《拐弯的夏天》）

在西方，这些书其实都是严肃的成人读物，
影响过无数卓越人物的成长。

——李冯（著名作家，代表作有《英雄》、《十面埋伏》）

青少年百部成长经典



这是海伦·凯勒一部伟大的自传作品。它记录了一个聋哑人凭藉自己惊人的努力改变自己苦难命运的经历。她考上了哈佛大学，并在全美国创办了数以百计的慈善院。她用自己的一己之力帮助成千上万的聋哑人找到了幸福与光明。在有生之年，她被美国最权威杂志《时代周刊》选入人类十大偶像之列，她一生创作了十四本书，大都成了激励美国人的优秀读物，而她曾在《大西洋月刊》上发表的散文《假如给我三天光明》，更因其孤绝的旷世之美征服了全世界的读者。



目 录

CONTENTS

上篇：我的生活故事 /1

初生的光明 /2

童年纪事 /6

父亲母亲 /10

希望的旅行 /13

老师安妮 /16

到自然中去 /20

爱是什么 /23

如此有趣的学习 /26

圣诞节礼物 /31

神奇的波士顿 /33

在海滨 /36

山里的秋天 /39

第一次说话 /45

霜王的阴影 /50



目 录

CONTENTS

博览会见闻 /58
艾伦先生 /61
赫马森聋哑学校 /63
嗜书如命的读书生涯 /66
在剑桥 /76
走出人生的逆境 /81
初入哈佛 /85
大学生活 /89
我的演讲生涯 /102
拜访马克·吐温 /105
纪念贝尔博士 /110
慷慨的卡内基先生 /116
杂剧院生涯 /118
像阳光一样的手掌 /121
为残障人的巡回募捐 /128



目 录

CONTENTS

我所结识的伟大人物 /132

下篇：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/143

第一天 /144

第二天 /148

第三天 /152





上篇：我的生活故事





初生的光明

1880年6月27日，我出生于美国南部的阿拉巴马州塔斯甘比亚镇。

我的祖上是瑞典人，移民美国后住在马里兰州。令人难以置信的是，我的祖先中竟然有一位是聋哑教育专家，我因此常常忍不住感慨无常的命运。

我的祖父在阿拉巴马州的塔斯甘比亚镇买了一片土地，整个家族就在这里定居了。当时的塔斯甘比亚镇是一个偏僻的地方，祖父每年都要从镇上骑马到760英里外的费城购置生活用品。他每次去费城的途中，总要写一些报告平安的书信，信中对旅途中所见的人、事及景观，都有详细生动的描述。那些书信至今仍是大家反复翻看的读物，仿佛一部精彩的小说，其中充满惊险和奇趣，总让人念念不忘。

我的父亲亚瑟·凯勒曾任过南北战争时的南军上尉，我的母亲凯蒂·亚当斯比他小几岁，是他的第二任妻子。

在我还没有丧失听力和视力的时候，我记得我们家的屋子很小，总共才两间，一间正方形的大房子和一间供仆人住的小房子。按照当时南方人的习惯，他们应该在自己的家旁边加盖一间屋子，以





备不时之需。南北战争结束后，父亲就盖了一间这样的屋子，和我母亲结婚后，他们住进了这个小屋。

这幢小屋上爬满了葡萄藤、蔷薇和金银花，从园子里看去，像是树枝搭成的房子。小阳台也被蔷薇和茯苓花丛掩盖着，这是蜂鸟和蜜蜂的乐园。由于我们家隐藏在茂密的树木和藤蔓之中，所以被邻居们称为“绿色家园”。它是我童年时的天堂。

我的家庭教师莎莉文小姐到来之前，我经常独自摸着围成方形的黄杨木树篱，慢慢走到庭园里，凭着嗅觉寻找刚刚开放的紫罗兰和百合花，在清香的空气中深深地呼吸。

有时候遇到心情不好，我也会独自到这里来寻找安慰，我把发烫的脸埋在树叶和草丛中，让沁人心脾的清凉气息渗进我烦躁不安的心。

这个绿色的小世界真是让人心旷神怡。这里有在地上爬着延伸的卷须藤和低垂的茉莉，还有一种叫做蝴蝶荷的花，这是一种十分罕见的植物。它的花瓣容易掉落，很像蝴蝶的翅膀，因此叫蝴蝶荷，这种花散发着一股甜蜜的香味。蔷薇花要算这里最美的花了，在北方的花园里，像我南方家里的这种蔷薇是很少见的。这是一种爬藤蔷薇，它到处攀爬，它那长长的绿色枝条倒挂在阳台上，散发着芬芳，没有一点儿尘世烟火气。清晨时分，它的枝叶上还带着露水，摸上去是那么柔顺，那么洁净，那么让人心醉。我常常想，就算天国花园里的兰花，可能也不过如此吧！

我是以最普通的方式开始我的生命旅程的，我的降生给大家带来了巨大的喜悦。就像每一个家庭迎接第一个孩子时一样，为了给我起名，大家绞尽脑汁，争吵不休，每个人都认为自己想出来的名字最有意义。父亲想以他最尊敬的祖先的名字“米德尔·坎培”为我命名，母亲则想用她母亲的名字“海伦·艾培丽特”来命名。大家讨论再三，最后决定满足母亲的心愿。大家先是为名字争论了半天，然后又





海伦·凯勒像

要为带我去教堂受洗礼手忙脚乱了，兴奋的
父亲在前往教堂途中，
竟把这个名字忘了。当
牧师问他“这个孩子叫
什么名字”时，父亲紧
张之下说出了“海伦·
亚当斯”这个名字。这
样一来，我的名字就不
是外祖母的“海伦·艾
培丽特”，而成了“海
伦·亚当斯”了。

据家里人说，我还
是个婴儿的时候就表
现出了不服输的个性，
对任何事物都充满好

奇，性格十分倔强，常常模仿大人的举止。我6个月时就能够发出“噎！噎！噎！”的声音，并且会说“你好”，这引起了别人很大的兴趣。我在1岁以前甚至学会了“水”这个字。直到我生病后，虽然以前学的字大部分都忘了，但是“水”这个字却一直记得。

家里人还告诉我，我刚满周岁时就会走路了。母亲把我从浴盆中抱出来放在膝上，突然间，我发现树的影子在光滑的地板上晃动，就从母亲膝上溜下来，去踩那些影子，虽然走起来摇摇晃晃，但却是我自己在走。

春天，各种鸟儿唱着动听的歌；夏天，到处是果子和蔷薇花；等到草儿发黄，树叶变红时已是深秋来临。三个美好的季节匆匆流逝，在一个活蹦乱跳、牙牙学语的孩子心里留下了美好的记忆。





然而幸福时光却是如此短暂，一个充满知更鸟和百灵鸟悦耳的歌声、各种花儿争奇斗艳的春天，在一场高烧过后消失了。第二年，那个可怕的2月，我突然高烧不退。医生们诊断后说是急性胃充血和脑充血，他们宣布我已经不可救药了。但在一个清晨，我的高烧却突然退了，这个奇迹让全家人惊喜不已。但是，我却在这场高烧中失去了视力和听力，我又像婴儿一样，对这个世界一无所知了。而当时我的家人和医生，却不知道我身上发生了什么。

我至今还依稀记得那场病，尤其是母亲在我高烧不退、忍受痛苦煎熬时，温柔地抚慰我，让我在恐惧中鼓起勇气渡过难关。我还记得在高烧退去后，眼睛又热又干、疼痛怕光，以前喜爱的阳光现在却让我痛苦，我只好面向墙壁，或者伏在墙角。到后来，视力一天天减退，对阳光的感觉也一天天模糊了。直到有一天，我睁开眼睛，眼前却一片黑暗，我发现自己竟然什么也看不见时，就像在噩梦中一样惊慌失措，那种巨大的悲哀我永远难以忘怀。失去了视力和听力，我对往事的记忆逐渐变得模糊，我所感受到的世界充满了黑暗和寒冷。直到我的家庭教师莎莉文小姐到来。她帮我减轻了心中的重负，打开了我心灵的窗户，在我心中燃起了希望的烛火。

我拥有光明和声音的时间虽然只有19个月，但我仍然可以清楚地记起绿色的家园、蔚蓝的天空、青翠的草木、怒放的鲜花，这些事物点点滴滴都铭刻在我的心上。





童年纪事

我已经不大记得生病后几个月的事了，只是依稀记得我常坐在母亲的膝上，或是紧紧抓住母亲的裙裾，跟着母亲屋里屋外地忙碌、走动。

渐渐地，我可以通过触摸来分辨各种东西的用途了。

我开始揣摩别人的动作，希望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和表达自己的想法，我渴望与人交流，于是开始做一些简单的动作，摇头表示“不”，点头表示“是”，把别人往我这里拉，表示“来”，往外推表示“去”。我想吃面包，就做切面包、涂奶油的动作。我想告诉别人我冷，就缩着脖子，做发抖的样子。母亲也尽力通过各种动作，让我了解她的意思，老实说，我总能明白母亲的意思。母亲的慈爱和智慧是我那漫长黑夜里的灯盏，给我心里带来了光明。

慢慢地，我知道了生活上的一些事。5岁时，我学会了把洗好的衣裳叠好收起来，把洗衣店送回的衣服分类，并能认出自己那几件。我知道母亲和姑姑在梳洗打扮之后就要出门了，我会求她们带着我。有亲戚朋友来访，家里人总是叫我来见客人。他们走时，我会挥手告别，我还模模糊糊记得这种手势的意义。





有一次，有个重要的客人来访，从门的开关，我知道了他们的到来。我趁着家人不注意，跑到母亲的房间，模仿母亲在镜子前梳妆打扮，往头上抹油，在脸上擦粉，把面纱用发夹固定在头发上，让它垂下来，轻轻遮住脸，然后，我找了一件宽大的裙子套在身上，带着这身可笑打扮，下楼去帮他们接待客人。

我已经不记得什么时候开始发现自己与众不同了，应该是在莎莉文老师到来之前。我注意到母亲和我的朋友们都是用嘴交谈，而不像我那样用手比画。因此，我站在两个谈话者之间，用手摸摸他们的嘴，摸过以后我还是无法明白他们的意思。于是我激动地摆动四肢，嘴唇一张一合，企图和他们交谈，可是他们却没有一点儿反应。我生气极了，又踢又喊，直到筋疲力尽。

我经常为了一些小事无理取闹，虽然我心里也知道这样不好，可是一遇到什么事情，我总是控制不了自己的急躁情绪，比如我经常踢伤保姆艾拉，我知道她很痛，所以当我气消时，就觉得很内疚。但是当事情又不顺心时，我还是会发疯似的乱踢乱打。整个黑暗的童年时代，有两个伙伴和我朝夕相处，一个是玛莎·华盛顿，她是厨师的女儿，另一个是贝利，它是一条老猎狗。

玛莎·华盛顿很容易就搞懂了我的手势，所以每次吩咐她做事，她都能很快做好。可能玛莎认为与其和我打架，还不如乖乖地听话来得省事，所以她会很利索地完成我交待的事。

我的身体素来结实，又好动，情绪冲动起来就不顾后果。我很清楚自己的脾气，总是喜欢我行我素，甚至不惜为此争斗。我的童年时代有不少时光是跟玛莎在厨房度过的，我喜欢帮她揉面团，做冰淇淋，喂火鸡，或者为了几块点心而争吵。那些家禽一点儿也不怕人，它们吃我手上的东西，还乖乖地让我抚摸。

有一天，一只大火鸡竟然把我手中的番茄叼走了。也许是受了它的启发，过了不久，我和玛莎偷走了厨娘刚烤好的饼，躲在柴火堆



里吃了个精光。没想到吃坏了肚子，吐了一地。不知这样的倒霉结局会不会落在那只火鸡身上。

珍珠鸡喜欢把巢建在隐蔽的地方，我很喜欢到花丛深处去找它们的蛋。我虽不能对玛莎说“我要去找蛋”，但我可以把手在地上合成圆形，表示草丛里有圆形的东西，玛莎一看就明白。我们如果运气好，找到了蛋，我绝不让玛莎拿着回家，我比画着告诉她，我怕她拿着蛋，一摔跤就会打碎。

童年时的谷仓、马厩和奶牛场，都给我和玛莎带来了无穷的乐趣，我们简直像天国乐园里的天使。我跟着玛莎到奶牛场去，挤奶的工人常常让我把手放在牛身上，有时候，还会让我把手放在牛的乳房上，我也因此而被牛尾抽打了好多回。

为圣诞节做准备也是一件快乐的事，虽然我不明白为什么要过节，但是一想起那诱人的节日美味，我就特别快乐。家里人会让我们磨香料、挑选葡萄干、舔舔拌过食物的调羹。我也学别人把长袜子挂起来，但我对这种事并不真感兴趣，也不像别的孩子那么好奇，爬起来看袜子里装进了什么礼物。

和我一样，玛莎·华盛顿喜欢搞恶作剧。7月的一个午后，天气酷热，我和玛莎坐在阳台的石阶上，炭一样黑的玛莎把她绒毛般的头发用鞋带扎起来，一束束的头发像很多螺丝似的长在头上。而我皮肤白皙，有一头长长的金黄色卷发。两个孩子，一个六岁，一个八九岁，小的那个就是我，一个小盲童。

我们俩坐在石阶上剪纸娃娃。玩了一会儿我们就厌倦了这种游戏，于是就把鞋带剪碎，又把石阶边的忍冬叶子剪掉。我突然对玛莎那一头“螺丝”发生了兴趣。起初玛莎挣扎着不让我剪，可是我蛮横极了，揪住她的“螺丝”不放，拿起剪刀就剪下去，剪完她的头发后，作为回报，我也让她剪我的头发，要不是母亲及时发现，过来制止，玛莎可能把我剪成光头。





贝利，也就是那只老猎狗，是我的另一个伙伴。它很懒惰，不爱陪我玩，喜欢躺在暖炉旁睡觉。它不大聪明，我为教它看懂我的手语费尽了心机，但是它又懒又笨，根本不知道我在干什么。好不容易等到贝利无精打采地爬起来，可是它伸伸懒腰，嗅嗅炉子，又在另一头躺下了，一点儿也不听我的指挥。我觉得逗它玩是自讨没趣，就又去厨房找玛莎玩。

我对童年的记忆是散乱的，每当想起那个黑暗而无声的世界，这些场景就会涌上心头。

有一天，我不小心把水溅到了围裙上，就在卧室暖炉的余火边，把围裙张开，想把它烘干。我性子太急，觉得不够快，就把裙子搭在暖炉上面。突然间，围裙就着火了，紧接着把我的衣裳也烧着了。我大叫起来，老奶奶维尼跑过来，用一床毯子把我紧紧裹住，差点儿把我闷死。不过火总算扑灭了，除了手和头发，别的地方没怎么烧着。

大约也就是在这个时期，我发现了钥匙的妙用，我对它的使用方法表现出了强烈的兴趣。一天早晨，我搞起了恶作剧，把母亲锁在了储藏室里。仆人们都在外面干活，母亲至少被锁了3个小时。她在里边拼命敲门，我却坐在走廊前的石阶上，乐不可支地感觉着敲门所引起的震动，咯咯地笑个不停。这件事使得父母决定尽早请人来管教我，于是我的家庭教师——莎莉文小姐来了。但是我本性难改，找到一个机会把她锁在了房间里。

有一天，母亲让我上楼给莎莉文小姐送东西，出来时我转身“乒”的一下把门锁上，把钥匙藏在客厅角落的衣柜下。父母不得不在窗户上搭了一架梯子才把莎莉文小姐解救出来，我得意极了，过了几个月才把钥匙交出来。





父亲母亲

我大约 5 岁的时候，我们搬家了，从“绿色家园”搬进了一所更大的新房子。我们家有 6 口人，父亲、母亲，两个同父异母哥哥，后来，又有了一个小妹妹，叫朱莉。

关于父亲的最早的清晰记忆是，有一次，我经过一堆一堆的报纸，来到父亲面前。父亲正独自拿着一张很大的纸，把脸藏在那张纸的后面。我一点儿也不明白父亲在干什么，但我学着他的样子，戴上他的眼镜，也拿起一张大纸，想搞清楚这样做的意义何在。过了很多年，我才知道，那些大纸是报纸，父亲是报社的编辑。父亲性情温和，是一个善良厚道的人，他把家庭看得很重。除了打猎季节，他很少离开我们。据家里人说，他是个经验丰富的猎人，枪法几乎百发百中。除了自己的亲人，他最爱的就是狗和猎枪。他对人很热情，好客到了有些过分的地步，每次回家都要带回一两个客人。

父亲还有一个爱好，就是摆弄花园。家里人说，父亲种出的西瓜和草莓是全村最好的。他总是把最好的草莓和最先成熟的葡萄给我品尝，还常常带着我在瓜田和果园里散步。当他抚摸我时，我心里充满了欢乐。和他在一起的情景，至今还清晰地浮现在脑海里。

